

##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在北京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公司共有董事9人，参加会议9名董事。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会议由张本智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该项议案涉及本公司关联方通用技术集团医药控股有限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关联董事张本智先生、徐明先生、高渝文先生、崔晓峰先生、王宏新先生、张天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在会前提交了事前认可书。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该项议案涉及本公司关联方通用技术集团医药控股有限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关联董事张本智先生、徐明先生、高渝文先生、崔晓峰先生、王宏新先生、张天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在会前提交了事前认可书。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通用技术集团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并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及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本智先生、徐明先生、高渝文先生、崔晓峰先生、王宏新先生、张天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在会前提交了事前认可书。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